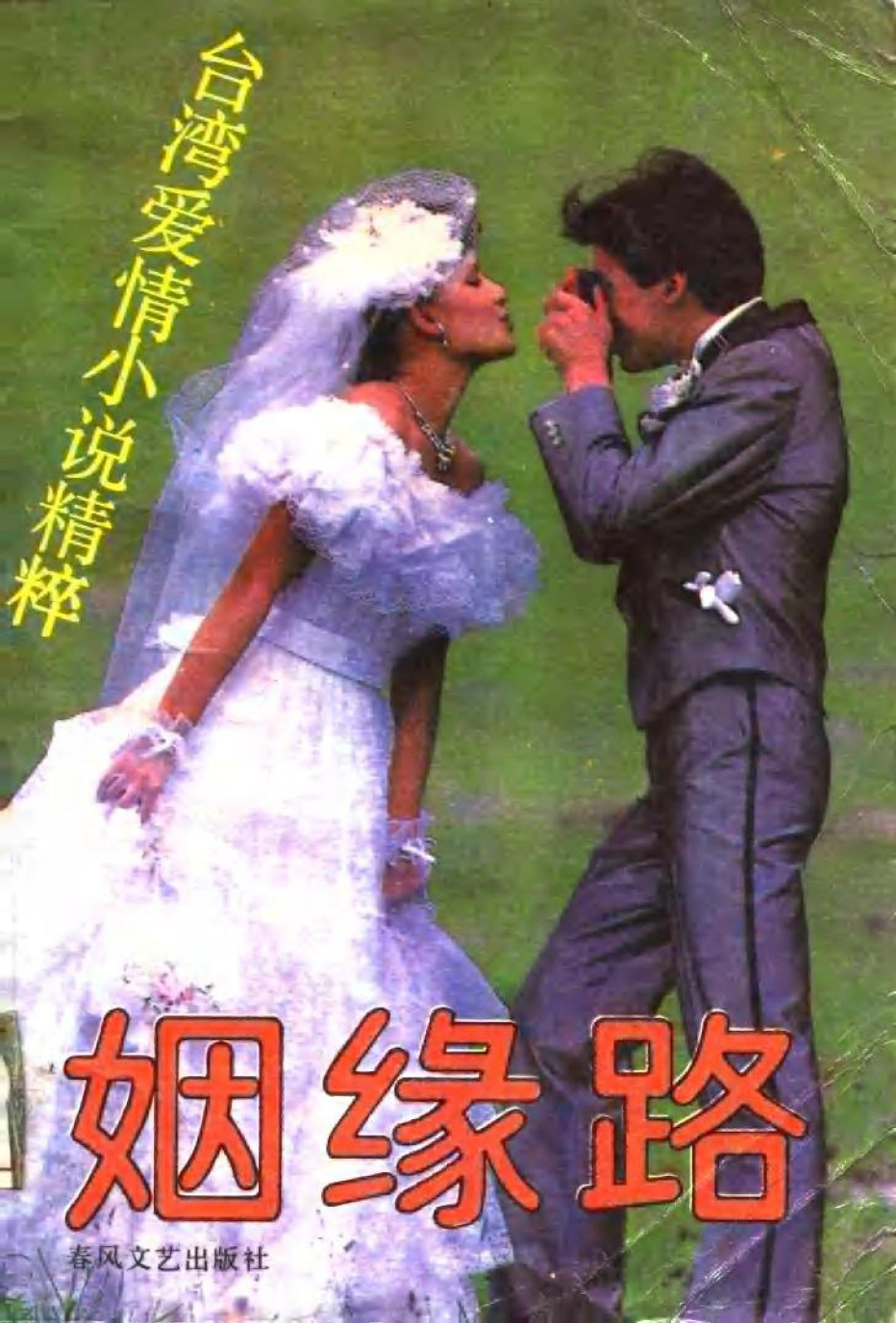




台湾爱情小说精粹

姻缘路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姻缘路

台湾爱情小说精粹

姻缘路

李昂

暗夜

李昂

这三个女人

人生行路

落叶缤纷

朱秀娟

春风文艺出版社·一九八七年·沈阳

烟 缘 路
Yin yuan Lu
台湾爱情小说精粹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(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)
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沈阳市第一印刷厂印刷

字数:277,000 开本:787×1092 $\frac{1}{2}$ 印张:13 $\frac{1}{2}$ 插页:2
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数: 1—44,328

责任编辑:王 烨 马兆政

封面设计:晓 更 责任校对:宁 珍

ISBN 7—5313—0089—3/I · 91

统一书号: 10158·1187 定价: 2.80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精选了五篇台湾中篇爱情小说佳作——或引起轰动，或获得奖励，或产生争议；有的在反映社会生活的深度上有拓展，有的在哲理思辨上有探索，有的在艺术创新上有突破……这些作品向读者展示了一幅生动、精彩的艺术画面：从涉及到的社会生活场景，到各种爱情、婚姻观念的冲突、演变，以及各个阶层人物的困惑、思考、痛苦与追觅，都具有较高层次的欣赏、认识和研究价值。

本书编选时，考虑到读者不曾了解的作品和各层次读者的需求，尤其侧重了青年读者和知识阶层所关心的问题，并注重了作品的可读性。

目 次

姻 缘 路	蒋 晓 云
暗 夜	李 昂
这三个女人	吕 秀 莲
人生行路	颜 陈 静 惠
落叶缤纷	朱 秀 娟

姻缘路

蒋晓云

一

京都的秋天很美。

他们走的只是一条寻常小径，夹道一路有荫，落叶踩在脚下，有黄绿、有浅褐，漫漫地撒了满地，天高而蓝，云淡而轻。虽然只是一条从课室到宿舍的小路，虽然是一对未携手的青年男女，可是走在这样的风景里，总教人难觉无情。

“神田桑回来上课了。”月娟带几分调侃地说，“说不定又会请你去散步哦。”她看起来很活泼，小而丰满的脸蛋，左颊上一个深深的酒窝，是那种排不上美女榜，可是很甜，有自己风格的女孩。

走在她身边叫陈清耀的高个子男孩，书夹在腋下，双手插裤袋里，眉眼生得近，肤色也黑些，不是开朗的长相，闻言只耸了耸肩，没有表示意见。

“怕啥哟，不敢去了。”月娟取笑他。神田是一个锺情

于清耀的日本女同学，常常主动邀约清耀，清耀每次应召都说是练习日文，事后又要讲起神田的热情，算是给他们这一帮中国同学提供笑料。

他们一起是六个人，四男两女，差不多同时到京都，在语文学校念同班，再以后进了不一样的学校科系，在生活上彼此还是很照顾。月娟和另一个女孩子明珊租的房子有炊，四个男生等于在她们那儿搭伙。

“怕什么。”清耀否认。他是六个人中间的老大，因为还穿着牛仔裤做学生打扮，看不出来将届而立，然而他自己心中有数，这要念到不知何时方休的学业与渺不可及的事业是他的重负，使他有时要落落寡欢。

“那我就不知道啦！”月娟皱皱鼻子，“也许是怕在嘴上甜在心里哟。”

清耀抽出腋下的书，在月娟头上作势要拍下，月娟笑着跳开，脚上高跟拖鞋滑落一只，清耀忙上前一脚撩开，月娟站成一个金鸡独立，一直指着他叫，清耀笑道：“看你还敢不敢？”

他硬是坚持到她告饶，才把鞋子踢回去还她。

“你们怎么都穿这种鞋子？”清耀不大以为然地问起。事实上，齐膝裙子下面来上这么一双软木高底拖鞋也真难看，亏得这些女学生就这副打扮走天下。

月娟低头看看自己足下，灰蓝两色皮带子交叉的木屐：

“舒服啊。我这双是从台湾带来的。真奇怪，男孩子都不喜欢女生穿拖鞋，吴信峰最讨厌我穿这一双。”

“最近比较少听你讲到你们那一位，”清耀反转来糗

她，“小心哦，日久生变，你恐怕没办法遥控了吧，哈哈。”

“不知道”月娟的情绪一下子低落了许多，“他现在回信都比较慢，我们写信越来越少了。”

清耀见她不欢，只得收敛笑容，安慰道：“不会啦，上次他不是写信告诉你要升了吗？刚当主管一定比较忙，又要求表现，再过一阵子就会恢复你们原来的热度。”

月娟爱听这话，又笑了，她实在对吴信峰有着极大的信心，因为一个女孩子若是从二十岁起信赖了一个男子的爱情保证，信了七年不疑，就只好一辈子的信下去了，万万没有在未婚的二十七岁才来反悔的道理。

“我不知道啦，”月娟说，“我是不会对不起他的就是了。”

清耀点头表示同意她这说法；月娟一向是走到哪里，一来就宣布，有要好男朋友在台湾，谁也别打主意。清耀对于这点印象如此深刻，恐怕是当初也小觉遗憾，可是这样也好，他学业未成，事业无着，实在是惹不起谁。现在他是她的老大，她是他的老二，以下还有三、四、五、六，按顺序，没有经过结义的程序，自己知道岁数，各就各位。

“对，你先回去。我去叫老三，他今天下午没课，一定睡到现在还没起床。”清耀忽然说。

“唉呀，”月娟急了，“你们今天要来啦。”

“今天是什么特别的日子吗？”清耀装模作样的背一句会话课本里的日文。

“不管，反正一定要来。”月娟改以利诱，“有好菜，

老五作麻婆豆腐，还有红烧肉。”

“那你作什么？”清耀知道月娟手艺不高，故意问。

“炒青菜。”

“就知道你只会炒青菜。”

月娟要打他，清耀挡住她的手，“我去叫老三马上就来，你先回去通知老五准备吧。”

清耀从岔路去了。月娟一个人继续走在这林荫小道上；今天是她二十七岁生日，送走了这一天，她就叫二十八了，然而留着学生的身份，就仿佛留住了青春，她白白小小的脸庞，短短的头发，以至于粉红衬衫，深蓝斜纹布背心裙的打扮，似乎却都没有刻上岁月的痕迹。

木底鞋踩在落叶上，沙沙的爆出脆响，她猜到清耀是去为她备礼了，她对这生日一直采取保密的态度，除了同住的老五明珊早就知道，月娟可没透露给谁，男生们装作不晓得的，可是大家都清楚——心照不宣；这样的造作，约莫也是一种友情的表现吧。

她走着，悠悠想起信峰；这人奇怪，难道他会忘记她的生日吗？也许他没把时间算准，要迟几天才能收到他的礼物，又或许她回去的时候，就会看见他寄来的邮包。她心里惦念着，不知不觉地走到了住处，上了楼，开了门，却发现阒无一人。

“老五，老五。”厨房里没人，红烧肉还坐在炉子上。

月娟放下书，给自己倒杯水，看见外面餐桌上有一样东西用报纸盖着，高高隆起，就走过去掀开来看。

“HAPPY BIRTHDAY!”人从阳台上闪出，浴室

里钻出，虽然共计五位贺客，屋小声势就大，月娟手里的杯子差点吓得失手。

月娟兴奋的尖叫着，笑着，面对着桌上的蛋糕盒子和几件花纸包着的礼物，只恨自己流不出眼泪来表示感动。

“蛋糕是老大和老三买的，这是我的，那是老四和老六送的。”明珊向月娟交代道。

“先吃饭，吃完饭再来看礼物！”老六卖起小来，“菜烧得不好，礼物收回！”

“你没有诚意！”月娟笑着骂他。

“收收先吃饭吧。”清耀颇有长兄风度，出头来作主。

“咦，你怎么比我还先到？”月娟一面帮着收桌子，想起来疑道。

清耀作奔跑状道：“我一路都在想要怎么摆脱你，好先赶回来。”

“还有一样礼物哦，”明珊手背在背后，“非常珍贵，看你要用什么来和我换。”

月娟一下就想到了，撒娇撒赖，终于弄到了信峰的信，立时就要进房去拆阅。

“唉，你看这个女大不中留。”老六又笑她，“我们送的东西看不看都无所谓，这个情书吗一定要优先。”

“放她一马，”老四说：“她今天是寿星。”

月娟没理他们，还是走开了去读信。剩下的几个人，开始摆桌椅，预备上菜。

明珊是国内家专毕业，做菜只要材料凑得齐，绝不会烧走样，男孩子们自己带了酒菜，一摆开，很是象模象样的一桌。

“老二还说她要炒青菜，读情书读得入迷了，菜都上了桌还不出来！”

“喂！林月娟，你们吴信峰亲自来京都向你拜寿，还不赶快出来！”

月娟似乎是应声而出，又似乎是碰巧开了门走过来，她走头两步的时候脸上仿佛有点阴晴不定，真和大伙对了面也还是笑开了。

“今天不能不喝，”老三斟酒递给入座的月娟，“喝你自己的寿酒。”

“好，我谢谢大家。”月娟猛然干杯。酒苦而辣，她皱起一张脸，大家都被她的鬼脸逗笑了。

只有清耀，他几乎是有点不悦地道：“慢慢喝，不会喝酒还这么急！”

“老大就是老大，来，我敬你！”他们几个男孩子平时也喜欢喝两杯的，一包包袋装的日本果子当然比不上中国菜好下酒，这番显然是下定决心要吃喝一个畅快，席间很快就觥筹交错，热闹了起来。

“喂，老二，”老四叫月娟，“今天喝你的寿酒，过年的时候就要回台湾喝你的喜酒啰！”

众人附和，又要敬月娟。月娟举杯浅笑道：“不一定啦。”

“怎么？”大家以为她开玩笑，只有清耀问得认真。

“他刚才那封信嘛，”月娟这才有嗔怪之意，“说教我在日本也要留意有比他更好的对象，碰到就不要放弃。”

“算了吧，”老六挥手笑道：“故示大方。这种话我常

常讲呀，你看如果你回信给他说遵照指示办理，他不杀来京都才怪。”

“我想他不是认真的。”清耀说。

“不认真也不应该说呀，”明珊以女性的立场发言，“旧历年要结婚，现在教老二到哪里去找一个更好的对象？风凉话！”

“我想他不是认真的，”清耀又说，“可能是一时情绪的低潮，想到你们结婚以后的责任啦，生活啦，觉得很烦。”他说来诚恳，因为这出自自己的心思，很容易揣度。

“可是他以前也有过情绪低潮，我知道那种情形，”月娟委屈地说，“可是他也不会写这种信，他只会说不知道要怎么办，不会说这种话。”

“没事啦，你好好写封信鼓励鼓励他就行了。”老三说。

“他记不记得你生日？”明珊问。这一点对女人的爱情很重要。

“嗯。”月娟点头，“他说要寄生日礼物给我。”

“那邮包说不定会晚一两天。”明珊又充满了希望，“好了好了，写封信去把他骂一顿就没事了。现在你在京都，你是我们的大寿星，不可以不高兴。”

当晚宾客散后，月娟写信至夜深，厚厚的一封长信，里面再三说明自己不变的心意。第二天，她去邮局发信，想想不妥，又拨了一个对方付费的电话回台北。三分钟说不出什么来，只告诉他收到信又回了信，又向信峰讨承诺，嗒嗒嗒限时的警声响起时，她还听见他在那头大喊“我爱你。”

不对劲，总之不对劲，月娟落寞地朝清耀住处走去。有

一种女孩子天生和男生投契，不管怎样的男子也愿交付比对女朋友更多的信赖，月娟就是这样的人，她现在心里难过，居然只想到找清耀去诉。

清耀和老三都还没回来，她在秘密地方自己取了钥匙开门进去，随手就帮他们整理了一下。这些地方月娟是极有美德的，她一向能把自己身边男孩子好好伺候，她的某些举动看在有新女性主义作风的女子眼里，简直是大逆不道。

清耀先下课回来，手里拿着书和一幅塑胶袋装的裱好的绣画。

“很漂亮，哪里来的？”月娟问绣画来处。

“神田送的。”清耀有几分无奈地说，“她上礼拜回来的时候就要送我做枕头套，我不想要，就跟她说，太漂亮了做枕头套可惜，会害我连觉都睡不好，不敢要，谁知道她拿回去配个框框叫我挂起来好了。”

“她真的对你很痴心的哟。”月娟拿起画，“自己绣的，可不简单哦。现在日本女人没有这个样子的了。”

“她还不一样抽烟喝酒，”清耀做着怪相道，“她那个黄板牙，教我吻她我会死。”

月娟听清耀这样恶损人家并不以为忤，还觉得幽默好笑。一面笑，一面征求清耀的意见：“挂这里好不好？”

“不行，这颗钉子我要挂衣服。”清耀说着脱下身上夹克挂上去。

“那挂哪里？”月娟问。

“这里！”清耀打开壁橱，往里一扔。

“啊唷，你好狠心喏！”月娟骂他。然而口是心非，男

人在女人面前表示对其他女人的轻蔑通常不会致罪。当然，如果是她的亲戚朋友就要看情形了。

“吴信峰的信你回了没有？”清耀换上日式胶拖鞋，拉把椅子坐下。

月娟点头：“刚刚寄走，我还打了一个电话给他。”

“他怎么说？”清耀问。

“都是我在说，他本来就不爱讲话嘛。”月娟说。

“那你说什么？”清耀又问。

月娟烦躁地抽开书桌的屉子，又推回去：“不知道。问他为什么这样写。教他放心，我很好，过农历年我就回去结婚。”

“他都没说话？”

“他一直说嗯。”月娟望着清耀，悲伤地说：“我不知道，反正很奇怪，可是他还是说爱我。”

清耀耸耸肩，站起来为月娟和自己倒水。他想告诉她事情要糟；男人说我爱你有时是迫于情势，有时是积习难改，不是不真，可是并不可靠。然而他倒了水递过去，只说：

“这样就好了呀。”

月娟摇头道：“你不知道，真的很奇怪。他上一封信还挺好的，现在这样子。老大，我想回去，不念了。”

“不念了？”清耀惊道，“可是你好不容易才拿到了京大的——”

“我本来也不想念的。”月娟打断他，“你知道我本来也不想念什么研究所，现在放弃了也不可惜。我觉得女孩子还是有个归宿最重要，我只交过吴信峰一个男朋友，要不是他退役以后一直找不到事，我们早就结婚了，我也不会来日

本。”

清耀看着她，那迎着窗外天光的小脸上几乎要映出辉来；太亮了，他可以看见她鼻尖到嘴角静止时出现的笑纹，几颗早显的黑斑沿着她左眼下面一条横纹排成了半月形。

她继续讲，侃侃谈她人生的第一志愿——婚姻，以及婚姻那一头拴住不能让跑了的吴信峰。他没注意听，只是望着，差不多近于深情的凝视，她自然有所觉，心中一些儿欣喜，一些儿害怕，叭啦叭啦说得更多，不知道清耀只在伤他自己的怀；她固然是美人迟暮，哪里又及得上他英雄白头的惆怅。现代人是这样：成功早到的人可以常保青春，七十开始；二十九岁刚才读完研究所预科，实在有资格叹老大了。

“那你真的不念了？”清耀终于又问。

“嗯。”月娟笃定的点点头，她说了许多，一方面说服他，更要紧的是说服自己。她是那种小学领市长奖毕业，一路第一志愿念到大学的女生，当初到日本来，是她一个父辈帮她办的应聘，只打算观观光，读读日文，缓和一下她人在台湾信峰所受的婚姻的压力，可是一个人会念书也是一种天赋，不容埋没，几经周折，最后还是正式入了学，一待待了一年多。现在面临抉择，她自然需要小小挣扎一番。

“真的不念了。”她下了最后决定，“我明天就去跟中村先生讲。”

“不等到学期结束？”清耀问。

“越快回去越好。”月娟说，“我不要到时候两头落空。”

“你这样走恐怕就不能再回京大罗。”清耀警告她。

“我知道。”月娟不为所动，“如果我念到博士还嫁不出去有什么意思？我是一定要结婚的。”

就这结婚的一念，支持着月娟丢下学业，丢下朋友，匆匆忙忙的离去。清耀请了假相送到大阪。

机场大厦里，两人话别。心中都很依依，在这即将生离的一刻，在这专门送别的所在，两人都用了点克己的功夫，才掩住了那就要窜起的非份之想。

“我暑假会回去，”清耀说，“还是来不及吃你的喜酒。”

“我说不定会再来，”月娟说，“如果事情没办法挽回的话。”

“不会的。”清耀安慰她，“太久没见，他都忘记了你这么好，一看到你，想起来了就不会放你走了。”

清耀说了自己笑，歇一会又说：“我要是吴信峰，我就不放心让你一个人出来走江湖。”

月娟抬头看他，他也看着她，四目一交，相视而笑。他是欣赏，几乎是有点爱恋的，因为他知道向她示好是绝对安全，他不比他的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，是家里钞票堆了出来念书，他是小学教员儿子出来投靠开中华料理店的舅舅，目前还谈不起恋爱；她是感谢，几乎是有点知心了，因为他是她遇见唯一的可能，而他明知没有结果，还是喜欢她，对她好。月娟并不打算婚后还有异性的友谊——甚至同性亦可不要——，清耀也不想再去打扰，两人心知一切就在这里终止。因此可以含笑道再会。扩音器报告西北○○九班机，月娟要上飞机回台湾了。

林家在一栋大厦的十楼。别的不说，单那大门就十分气派，如果是头次造访一定会吓一跳；原来设计师服膺林先生指示，硬是把人家花园别墅的大门塞进了一层楼里，那红底金花的大铁门睥睨着邻居所谓的雕花木门，果然抢眼。林先生慧思，台北市也不晓得还有没有第二个想得到的人。

进了门——还是大门上又开一个小门出入，没有汽车进进出出，用不到全开——是玄关，大理石地面，旁置盆景，来客脱鞋一律以那倒楣的万年青为扶手。登堂入室，才又见识到林家居室之大，家俱摆设之多，客厅里沙发就设了两套：一套发亮的蓝丝绒面子西式，一套古色古香檀木雕花中式；各自摆开，谁也不去配合谁。这边靠墙做了一个吧台，纸灯笼垂得低低的，有东洋风味；那边斜对过，是神龛，请着家神，摆了供桌，实用性较高。

现在林家一家子都坐在客厅里；所谓一家子，其实也只有四个人：林先生、林太太、月娟、月娟的哥哥守义。

“唉——”林先生长长叹口气，他是个最忠厚不过的人，本来做点小生意，几块地上赚了大钱，并不敢就此越份，还是守老妻，守着他的一儿一女，只拼命在这家里费心，本以为开年就办嫁女的大事，怎么想得到变生腋肘。

“唉啥米？”林太太骂道，“单知样唉！”

“唉，”林先生还是叹气，“伊来阮也没对伊不好。”

“没良心的！”林太太想起来就生气，“还讲对伊不好